

证券代码：00278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23-028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周中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周中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周中胜先生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职务。周中胜先生在辞职报告递交日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原定任期为2021年5月19日至2024年5月19日。鉴于周中胜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周中胜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直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

公司及董事会对周中胜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5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吴青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如吴青川先生被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届时将同时担任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吴青川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吴青川先生简历如下：

吴青川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学位。2004年11月至今历任南京审计大学国际审计系系主任、经管实验中心副主任、会计学院副院长，现任南京审计大学社会审计学院副院长，副教授及硕士研究生导师。主要从事资本市场与注册会计师审计、国际公共部门会计与审计研究。2009年至今，先后9次接受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委托以外部审计

师身份对联合国机构执行审计任务。主持或参与国家级、省部级等各类课题 20 余项，发表学术论文 30 余篇，参编学术专著与教材 6 部。曾获“审计署联合国审计优秀案例”、“江苏省普通高校本专科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校教学成果奖特等奖”、“校我最喜爱教师”等奖项，一项研究报告获得联合国审计委员会的采纳。

截至本公告日，吴青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股份以上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任何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 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吴青川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7 日